全国“双百”评选

“100位为新中国成立作出突出贡献的英雄模范人物”和“100位新中国成立以来感动中国人物”候选人事迹

145.廖仲恺

（1877–1925）

男，汉族，广东省惠阳县人，中国国民党党员。

廖仲恺出身于旧金山华侨家庭，少年时代在美国读书。1902年赴日本留学。1905年9月加入中国同盟会，任总部外务部干事、中国留学生会会长。辛亥革命后，到广州任广东都督府参议兼理财政。1914年在日本加入中华革命党，任总部财政部副部长。1918年在上海参与创办《建设》杂志，宣传孙中山的革命学说。1919年积极支持孙中山把中华革命党改组为中国国民党，恢复三民主义纲领。1921年孙中山在广州任非常大总统，他任财政次长、广东省财政厅长，后任大元帅府财政部长、广东省省长。1922年6月陈炯明叛变，他被囚禁，经何香凝等营救脱险。随即赴上海协助孙中山从事革命工作。1923年任国民党临时中央执行委员，着手改组国民党和准备召开国民党一大，协助孙中山确定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1924年1月，在国民党一大上当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常务委员，兼任国民党工人部长、农民部长、黄埔军校党代表、大元帅府大本营秘书长等要职。1925年3月孙中山逝世后，坚决维护革命的三大政策，反对国民党右派的分裂活动。同年8月，被国民党右派暗杀。

146.蔡申熙

（1906–1932）

男，汉族，湖南省醴陵县人，中共党员。

蔡申熙1924年入黄埔军校学习，同年秋加入中国共产党，参加讨伐陈炯明的两次东征。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先后任国民革命军第4军营长、第20军团长。1927年8月参加南昌起义，任起义部队第11军24师参谋长。同年12月参加广州起义，任广州市公安局局长。1928年起任中共江西省委军委书记、吉安东固地区游击队第1路总指挥。1930年初调中共中央长江局任军委书记，不久被派赴鄂东南阳新、大冶和蕲（春）黄（梅）广（济）地区领导游击斗争。同年10月参与组建中国工农红军第15军，任军长，率部东进皖西，攻克太湖县城。于12月到达鄂豫皖苏区，参加第一次反“围剿”。1931年1月所部与第1军合编为第4军后，任第10师师长、中共鄂豫皖特委委员兼军委副主席，指挥机智，身先士卒，率部参加磨角楼、新集、双桥镇等战斗。同年5月起任彭杨军事政治学校校长，为鄂豫皖苏区培养大批军政干部。1932年7月被调任第25军军长，率部在英山、麻埠地区与各路进犯敌军展开激战。10月9日在湖北黄安（今红安）河口镇战斗中，腹部中弹，躺在担架上坚持指挥战斗，直至壮烈牺牲。

147.蔡和森

（1895–1931）

男，汉族，湖南省双峰县人，中共党员。

蔡和森1918年与毛泽东等组织新民学会，创办《湘江评论》。1920年初赴法勤工俭学，在法国期间同国内的毛泽东等人通信，提出要在中国建立共产党。在法国与周恩来、赵世炎等筹组中国共产党旅欧的早期组织，并对建党理论作出了重要贡献。1921年参与组织和领导留法勤工俭学学生争生存权、求学权等进步运动。同年底加入中国共产党，并在中共中央从事党的理论宣传工作。出席中共二大，并参加起草大会政治宣言，制定中国革命纲领。1922至1925年长期主编中共中央机关报《向导》周报，宣传马克思主义和党的方针政策，总结中国革命经验。1925年参与组织领导五卅运动。10月，受党中央委托，赴莫斯科参加共产国际第五届执委会第六次扩大会议，会后作为中共驻共产国际代表。1927年回国后，参加党的五大和中央八七紧急会议，当选中央政治局委员、政治局常委，任中央宣传部部长，代理秘书长。1931年，作为中共中央代表兼中共中央南方局书记，奉中央指示去香港指导中共广东省委的工作。1931年6月因叛徒出卖被捕，8月在广州牺牲。中共第二至六届中央委员，第三、四届中央局委员，第五、六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

148.戴安澜

（1904–1942）

男，汉族，安徽省无为县人，中国国民党党员。

戴安澜1924年投奔国民革命军，黄埔军校第3期毕业。1926年参加北伐。1933年率部参加长城抗战。全国抗战开始后，任国民党军第13军第73旅旅长。1938年春率部参加台儿庄战役。因战功卓著，升任第89师副师长。同年8月率部参加武汉会战。1939年1月任国民党军第5军第200师师长，先后率部参加随枣、长沙、昆仑关等战役，立下战功。1942年3月，奉命率部参加中国远征军赴缅甸作战。他率200师不惜冒孤军深入的危险，开进同古。同古保卫战打响以后，200师全体官兵坚守阵地，勇猛还击。他带头立下遗嘱：只要还有一兵一卒，亦需坚守到底。全师各级指挥官纷纷效仿，誓与同古共存亡。同古保卫战历时12天，200师以牺牲800人的代价，打退了日军20多次进攻，歼灭日军4000多人，俘敌400多人，予敌重创，打出了国威。撤退过程中，在缅北密林遭日军伏击，身负重伤。由于缅北密林地形复杂和连绵阴雨，终因缺乏药物医治，他的伤口化脓溃烂，在缅北距祖国仅100多公里的茅邦村，壮烈殉国。

149.魏野畴

（1898–1928）

男，汉族，陕西省兴平县人，中共党员。

魏野畴1919年参加五四运动，在陈独秀等人影响下，开始学习马克思主义。1920年参与创办《秦钟》杂志，同年冬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夏从北京高等师范毕业后回到陕西华县教书。1922年夏赴北京，参与组织共进社，出版《共进》半月刊。1923年初经李大钊等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春到榆林任教，在青年学生中广泛进行革命宣传。是年秋再次到北京，以共进社为阵地，继续进行革命活动。1924年春到延安执教，主要工作是领导群众革命运动和建立党团组织。同年夏建立西安第一个青年团支部。1925年5月和7月，先后领导西安驱逐直系军阀的斗争和反对封建顽固势力的群众运动，参与国民党陕西省党部的筹建工作。其间，他所创办的《西安评论》成为当时陕西宣传革命思想、促进革命运动发展的重要阵地。9月参与领导西安共产主义青年团的整顿工作，担任中共西安特别支部委员。1926年1月出席在广州召开的国民党二大。后任中共陕西省委军委书记，中共皖北临时特委书记，集中精力做兵运工作和组织武装暴动。1928年4月8日组织领导皖北暴动，9日在率领起义队伍转移途中被捕牺牲。

150.瞿秋白

（1899–1935）

男，汉族，江苏省常州市人，中共党员。

瞿秋白1919年五四运动时参加领导北京的学生爱国运动。1920年初参加马克思主义学说研究会。后以记者身份赴苏俄采访。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大革命失败后，主持召开八七会议，确定了党的土地革命和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统治的总方针。会后任中央临时政治局主席，主持中央工作。1928年6月，出席党的六大，随即参加共产国际六大，后担任中共中央驻共产国际代表团团长。1931年起，在上海同鲁迅一起领导左翼文化战线的斗争。1931年后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教育部部长等职。1934年初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中央红军主力长征后，留在南方坚持游击战争，任中共苏区中央分局宣传部部长。1935年2月在福建长汀转移途中被捕，敌人采取各种手段对他利诱劝降，都被他严辞拒绝。6月18日临刑前，他神色不变，坦然走向刑场，沿途用俄语高唱《国际歌》、《红军歌》。到刑场后，高呼“中国共产党万岁”、“共产主义万岁”等口号，英勇就义。中共第四届、五届、六届中央委员、中央政治局委员，第五届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临时政治局委员、常委，中央临时政治局主席。

151.丁晓兵

男，汉族，安徽省合肥市人，中共党员。1965年出生，1983年入伍，现任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8730部队政治委员。

丁晓兵在1984年一次重大军事行动中英勇负伤，失去右臂，荣立一等战功，荣获为他特批的第101枚“全国边陲优秀儿女”金质奖章，被誉为“独臂英雄”。20多年来，他身残志坚、自强不息，不要组织照顾，放弃到地方任职、军校任教、机关工作的机会，坚持在基层部队摔打锤炼。他永葆“战时忘死、平时忘我”的英雄本色，克服常人难以想象的困难，从洗衣服、握笔写字、打背包练起，训练场摸爬滚打样样争先，数十次参加军事演习、抗洪抢险、扑救山林大火，从一名普通战士成长为优秀的师政委。他当指导员时，所在连队被评为军区基层建设先进单位；当教导员时，所在营被师评为全面建设先进营；当团政委时，团队被武警部队记集体三等功。他20多年如一日坚持学习，仅读书笔记就写下了900多万字，结合工作实践先后创造的105条经验被上级肯定和推广。他严格自律，多次拒收送上门的钱物，坚守原则婉拒亲人的请求，保持了共产党员的纯洁性、先进性。他被授予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国务院、中央军委授予他“保持英雄本色的忠诚卫士”荣誉称号。

152.马万水

（1923–1961）

男，汉族，河北省深县人，中共党员。生前系河北龙烟铁矿“马万水小组”组长、龙烟钢铁公司井巷工程公司副经理。

马万水于1949年来到河北龙烟铁矿当工人，这个矿解放前几经敌人破坏，早已千疮百孔，加上30号石巷是坚硬的石英岩层，工人们苦干一个月才打进去1.7米。当时年仅26岁的马万水被调到该矿5组，他看到全组一块干，工作效率低，便倡议分班赛着干。于是5组成了全矿第一个分班干活的小组和第一个开展爱国红旗竞赛的小组。马万水进组一个月后，全月掘进效率由1.7米提高到了6米。1950年6月，掘进5组以手工操作月进石英岩巷道23.7米的速度，创造了全新纪录，5组被正式命名为“马万水小组”。在以后的十几年中，“马万水小组”刻苦奋战、顽强拼搏，创造了一个又一个开凿工艺史上的奇迹。1954年，他们开凿1080平峒时，松散的沙石岩层使他们难以前进，他们创造了“超前支架密集棚子开口法”；开凿1850平峒时，遇到了“流沙大断层”，他们又创造了“打撞楔法”、“深坑作业法”等。“马万水小组”多次创造全国黑色金属矿山的掘进最高纪录。他是第一、二届全国人大代表，被授予全国劳动模范荣誉称号，“马万水小组”两次被授予全国模范集体称号。

153.马永顺

（1914–2000）

男，汉族，天津市人，中共党员。生前曾任黑龙江省伊春市铁力林业局副局长。

马永顺是新中国第一代伐木工人。上世纪50年代采伐作业，伐木工都是站着伐木头，造成树根过高。为了多出木材，他就先用手把树根周围的积雪扒开，一条腿跪在地上，把锯紧挨树根采伐，使伐根由过去的六七十厘米高降到十厘米以下。东北林区推广了他的降低伐根做法后，一年就为国家增加了1400多万元的财富。他以忘我的工作热情，每年一个人完成6个人的采伐量，创造了手工年伐木1200立方米的全国纪录。他创造的“流水作业法”、“安全伐木法”、“四季锉锯法”，被写入全国手工伐木作业教科书，使劳动效率普遍提高35%至50%。1959年，为响应党中央关于实现青山常在、永续利用的号召，他积极投身绿化事业，决心把自己伐的36000棵树补栽上。1991年，他已77岁高龄，还差近千棵树没栽，他就带领一家三代15口人，到荒山坡上营造义务林，当年栽树1200多棵，终于完成了夙愿。截至1999年，他带领全家共义务植树5万多棵。他是中共十大、十一大代表，第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二届全国政协特邀委员，被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

154.马恒昌

（1906–1985）

男，汉族，辽宁省辽阳县人，中共党员。生前曾任齐齐哈尔第二机床厂党委副书记、总机械师。

“马恒昌小组”原是沈阳第五机器厂的一个小组。1948年11月，沈阳刚刚解放，这个小组在马恒昌的带领下，在敌机不断骚扰轰炸的情况下，奋不顾身地完成一批批军工生产任务，以优异的成绩于1949年4月28日获得“生产竞赛模范班”的红旗。在授旗会上，这个组被正式命名为“马恒昌小组”，马恒昌任组长。马恒昌对工友们说：“工人阶级要用自己的模范行动来带动全国人民建设社会主义。”从此，他们不断刷新生产纪录，多次立功受奖。1951年抗美援朝战争爆发后，“马恒昌小组”通过《工人日报》向全国职工发出了开展爱国主义劳动竞赛的倡议，在不长的时间内，得到了全国各地1.8万个班组的积极响应，许多企业劳动生产率成倍、甚至十几倍地增长，促进国民经济迅速恢复。这一年，“马恒昌小组”提前两个半月完成国家下达给他们的任务，创造了69项新纪录。从1950年至1978年，“马恒昌小组”累计完成了43年10个月的工作量，实现技术革新840多项。他是第一至六届全国人大代表，被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

155.马恩华

（1937–1995）

男，汉族，山东省青岛市人，中共党员。生前系河北省保定一棉纺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党委书记。

1984年，马恩华担任原河北省保定一棉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主要领导职务时，该厂正陷入生产经营困境。靠着企业家的胆识和才干，他顽强拼搏，锐意改革，使企业效益不断提高。到1994年，保定一棉公司实现利润列全国同行业第一，成为一个获得国家、省部级奖励100余项的大型骨干企业。1988年至1993年，连续6年位居全国棉纺50家利税大户前十名，1994年进入行业前五名。他非常尊重职工的主人翁地位，企业的重大决策都要经过职工代表大会讨论，10年中企业共采纳职工建议27800多条，创经济效益4300多万元。他十分关心职工利益，从职工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到食堂的饭菜质量，都挂在心上。为了改善职工的住房条件，先后投资5000多万元，建了36栋宿舍楼。但是，企业3次分房他都带头不要，一直住在老伴单位分配的一套30多平方米的宿舍里，直到1990年他才搬进自己厂里盖的宿舍。马恩华始终对党的事业高度负责，为企业的发展呕心沥血，由于长年超负荷工作，他积劳成疾，1995年不幸去世。1995年，他被授予全国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156.马海德

(1910–1988)

原名乔治·海德姆，男，出生于美国，原籍黎巴嫩，中共党员。生前系卫生部高级顾问，曾任中国麻风病防治协会会长、中国麻风病防治研究中心主任。

马海德1933年毕业于日内瓦医科大学，获医学博士学位。同年，他从美国不远万里来到中国参加革命，最初在上海从事医疗工作，随后参加上海国际友人组织的马列主义小组，协助我地下党开展工作。1936年经宋庆龄介绍到陕北，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一直战斗在陕甘宁边区。解放战争时期，他随中共中央转战到西柏坡，他以崇高的国际主义精神和精湛的医术为解放区军民服务，并在对外交往中作出了卓越贡献，受到毛泽东、周恩来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称赞。1938年至1940年仅3年时间里，他就为陕北军民治病4万余人次。中国工农红军改编为八路军后，马海德担任八路军总卫生部顾问。抗日战争胜利后，马海德留在中国，继续支持中国人民的革命事业。1950年经周恩来总理批准，马海德加入中国国籍。马海德为我国上世纪60年代初基本消灭性病和防治麻风病作出了巨大贡献。他是第五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六、七届全国政协常委。1988年被国家卫生部授予“新中国卫生事业的先驱”荣誉称号。

157.马寅初

（1882–1982）

男，汉族，浙江省嵊州市人，无党派人士。1915年回国参加工作，生前曾任北京大学校长、教授。著名经济学家、人口学家和教育家。

马寅初毕生从事经济学教学与研究工作，为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稳定物价、控制人口等重大问题献计献策，为国家经济建设和经济科学、人口科学学科建设作出了卓越的贡献。他一生热爱祖国，坚持真理，追求进步，是中国共产党的诤友。他早年加入中国同盟会，五四运动时期，曾声援青年学生爱国行动；抗日战争时期，曾因反对蒋介石集团出卖民族利益和独裁统治、反对官僚资本而被监禁达数年之久；抗战胜利后，又积极参加民主运动，坚决反对内战，争取和平民主。新中国成立后，他拥护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特别是在发展我国文化教育和经济事业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在马寅初的众多著作中，《新人口论》是一部卓有见地的代表作，它论证了人口增长太快同积累、消费之间的矛盾，提出了控制人口生育的建议和措施，为计划生育政策提供了理论依据。他认真严谨的治学态度和坚持真理的无私精神，为后辈学人树立了榜样。他是第二、四、五届全国政协常委，1993年荣获首届中华人口奖“特别荣誉奖”。